

# 揭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揭市农〔2019〕139号

## 关于印发2019年揭阳市培育创建十大特色 农庄奖补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部署，根据《揭阳市十大特色农庄培育创建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要求，现将2019年揭阳市培育创建十大特色农庄奖补项目申报指南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申报，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附件：2019年揭阳市培育创建十大特色农庄奖补项目申报指南



# 揭阳市农业农村局信息公开目录

2019年8月9日

揭阳市农业农村局信息公开目录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办、市政府办，市财政局。

揭阳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19年8月9日印发

# 2019年揭阳市培育创建十大特色农庄 奖补项目申报指南

“十大特色农庄”培育创建是市委、市政府关于乡村振兴“8个十大”工作部署之一。根据市委农村基层“1+1+5”的工作思路和“为农业谋发展、为农村谋振兴、为农民谋幸福”的工作要求，通过培育创建市级十大特色农庄，拓展农业多种功能，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和休闲农业发展，提升我市乡村旅游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

## 一、项目资金投向

用于特色农庄规划设计、道路、厕所、水电、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园区内路标路牌、停车场、网络、公共卫生、垃圾污水处理等辅助设施，“潮菜师傅”培训，美化农庄环境，提升服务水平，加强品牌宣传推介等。

## 二、申报条件

### （一）实施主体：

原则上实施主体必须为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 （二）必备条件：

在满足《方案》创建内容的基础上，市级“十大特色农庄”还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1.依法设立并从事休闲农业活动，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农庄（园）及农业生产基地内规划科学、特色鲜明、环境优美；

2.农庄内年综合营业收入达 200 万元以上；

3.示范带动能力强，有一定比例的生产加工基地，农庄直接就业人数达 10 人以上，有效带动周边农户共同发展；

4.农庄各种相关设施齐全，消费项目多样且有吸引力。

### （三）不予申报的情况：

1.未突出以农为本，项目布局和业态发展上与农业未能有机融合，以非农业产业为主导产业；

2.不符合产业发展政策；

3.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差；

4.违反国家土地管理使用相关法律法规，违规进行房地产开发和私人庄园会所建设。

### 三、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充分发挥其示范带动作用，不断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作为农业转型升级及适度规模经营引领者等方面的实力和活力，带动农户就业创业增收。年接待游客人次及年经营收入较上年提升 10% 以上

### 四、扶持资金规模和标准

资金规模 100 万元，扶持 10 个项目，每个项目安排资金 10 万元。申报数量：揭东区、揭西县、普宁市、惠来县

各推荐 4 家，其他区各推荐 2 家。

## 五、申报程序

1.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按照《方案》要求，积极开展县级特色农庄评审（评分表见附件 1），组织专家对所申报的项目进行评审论证，经公示后，报经当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同意后列入县级特色农庄名录，并根据申报数量择优上报市农业农村局。

2. 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根据申报单位的区域、基础条件、品牌形象等指标进行综合评分，以评分结果排名及公示。

3. 报市政府审定同意，以正式文件确定市级“十大特色农庄”，颁发牌匾及下达财政奖补资金。

## 六、资料要求

1.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正式申报文件、各项目县级专家打分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同意申报主体列入县级特色农庄名录证明材料；

3. 《项目申报书》（格式见附件 2）；

4. 其他证明材料（与申报书一同装订成册）。

以上材料均为一式 3 份，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须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前将材料报市农业农村局乡村产业发展与科技教育科，同时报送电子版。联系人：曾清华，电话：8338963，电子邮箱：[gdsjysnyj@126.com](mailto:gdsjysnyj@126.com)。

## 七、项目管理

1.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是项目监管责任主体，负责监督项目实施及发挥效益情况：一是项目是否按照项目申报书实施，有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二是项目各类建设资料档案是否齐全；三是项目目标计划完成情况。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一是是否有健全的财务制度，专户管理；二是资金使用符合规范、专款专用；三是资金能否及时拨付到位。

附件：

- 1、县级特色农庄专家评分表
- 2、2019年揭阳市培育创建十大特色农庄奖补项目申报书

## 附件 1:

县级特色农庄专家评分表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要点	分值	评分
一	合法合规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3分)	10	
		噪声、污水排放、油烟排放等国家相关环保规定。(4分)		
		近年无重大安全、卫生事故发生,无重大游客投诉事件。(3分)		
二	主题特色鲜明	有主导产业,农业特色突出。(5分)	12	
		依托主导产业和特色文化形成主题突出的特色休闲体验项目。(3分)		
		有自产或引入的新、奇、特、优农产品。(4分)		
三	消费项目多样	项目多样且有吸引力,传统、体验、互动相结合,形成亲子、科普、养生、养老等多种产品和项目。(每有1个项目得2分,满分8分)	8	
四	有力传播文化	有效传播农耕文化、传统文化、民俗文化、爱国文化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优秀传统文化。(每符合1项得2分,满分8分)	8	
五	发展产业融合	农业与旅游、科技、教育、文化、健康、体育等产业融合,延伸农业产业链。(每有1个产业融合得3分,满分12分)	12	
六	带动农户共同发展	通过各种方式建立与农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利益联结关系,带动农户增收致富。(带动农户 $\geq 100$ 户得15分,50户(含) $\sim 100$ 户得10分,20户(含) $\sim 50$ 户得5分, $< 20$ 户按每5户得1分)	15	
七	生态美丽宜居	选址、规划、设计科学。(5分)	15	
		建筑物与周边环境协调,体现地域、农村特色。(5分)		
		环境优美,整洁干净卫生。(5分)		
八	服务设施完备	道路交通便利,满足农庄内外需求。(3分)	10	
		餐饮设施、娱乐设施、停车设施、消防设施、卫生设施完备。(4分)		
		标牌标识等设施完备,指引清晰明了。(3分)		
九	服务管理规范	管理水平较好,制度完善,岗位职责明确。(5分)	10	
		服务规范,服务人员熟悉情况,礼貌热情、耐心周到。(3分)		
		有游客投诉制度,重视质量管理和品牌信誉。(2分)		
合计			100	
专家组意见:				
专家签名:				
县(市、区)农业农村局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 2019 年揭阳市培育创建十大特色农庄 奖补项目申报书

新型经营主体名称					
领办、创办者姓名		性 别		年 龄	
地址				联系电话	
领办、创办者学历		常年雇工人数（人）			
是否工商登记		开户银行			
工商登记类型		账号			
主营产品		生产规模			
经营产品取得注册商标或 品牌认证、认定情况					
年收入		纯收入			
其中：农业收入		其中：农业纯收入			

<p>财政扶持资金主要建设内容</p>			
<p>基本经营情况</p>	<p>(简要介绍农庄基本经营情况, 并提供 3-5 张农庄照片。)</p> <p>(可另附页)</p>		
<p>县级农业农村局意见</p>	<p>盖 章</p> <p>年 月 日</p>	<p>市农业农村局意见</p>	<p>盖 章</p> <p>年 月 日</p>